证券代码：000803　　证券简称：山高环能　　公告编号：2026-066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4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2026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单一第一大股东变更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57），公司已完成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工作，新增股份已于 2026 年 10 月 16 日上市。新增股份上市后，公司总股本由 466,296,153 股变更为 575,104,986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466,296,153 元变更为人民币 575,104,986 元。

二、公司章程主要修订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公司运作规范，公司拟对董事会成员结构进行优化调整，并在高级管理人员中增设执行总裁职务。结合董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结构调整及前述注册资本变更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6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和《公司章程修订对比表》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本次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后生效实施。

三、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修订情况

为适配公司董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结构调整，公司需对相关治理制度进行同步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变动情况	生效时间
1	《股东会议事规则》	修订	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3	《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修订	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4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修订	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5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6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7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8	《重大决策、重要人事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及大额度资金运作制度》	修订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9	《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	修订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10	《总裁工作制度》	修订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11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修订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12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修订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四、其他事项说明

上述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等事项经审议通过生效后，公司董事会已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或备案等事宜，具体变更内容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登记或备案为准。

五、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11 月 24 日